

新編諸子集成續編

政論校注 昌言校注

SEU 26171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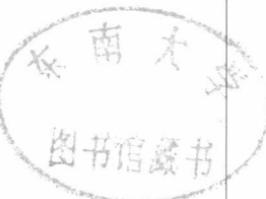
中華書局

D691
100



新編諸子集成續編

昌政論校注



〔漢〕崔寔撰
〔漢〕仲長統撰
孫啓治校注

中華書局

圖書在版編目(CIP)數據

政論校注/(漢)崔寔撰;孫啓治校注. 昌言校注/(漢)
仲長統撰;孫啓治校注. - 北京:中華書局,2012.6
(新編諸子集成續編)
ISBN 978 - 7 - 101 - 08226 - 5

I. ①政…②昌… II. ①崔…②仲…③孫… III. ①
政論 - 中國 - 東漢時代②政府 - 注釋③政治思想 - 中國
- 東漢時代④昌言 - 注釋 IV. ①D691②D092. 342

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核字(2011)第 196205 號

責任編輯: 石 玉

新編諸子集成續編 政論校注 昌言校注

[漢]崔 實 仲長統 撰
孫啓治 校注

*

中華書局出版發行
(北京市豐臺區太平橋西里 38 號 100073)

<http://www.zhbc.com.cn>

E-mail: zhbc@zhbc.com.cn

北京瑞古冠中印刷廠印刷

*

850×1168 毫米 1/32 · 13¾印張 · 2 插頁 · 257 千字
2012 年 6 月第 1 版 2012 年 6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數:1-4000 冊 定價:42.00 元

ISBN 978 - 7 - 101 - 08226 - 5

新編諸子集成續編出版緣起

新編諸子集成叢書，自一九八二年正式啟動以來，在學術界特別是新老作者的大力支持下，已形成規模，成為學術研究必備的基礎圖書。叢書原擬分兩輯出版，第一輯擬目三十多種，後經過調整，確定為四十種，今年將全部出齊。第二輯原來只有一個比較籠統的規劃，受各種因素限制，在實施過程中不斷發生變化，有的項目已經列入第一輯出版，因此我們後來不再使用第一輯的提法，而是統名之為新編諸子集成。

隨着新編諸子集成這個持續了二十多年的叢書劃上圓滿的句號，作為其延續的新編諸子集成續編，現在正式啟動。它的立意、定位與宗旨同新編諸子集成一脈相承，力圖吸收和反映近幾十年來國學研究與古籍整理領域的新成果，為學術界和普通讀者提供更多的子書品種和哲學史、思想史資料。續編堅持穩步推進的原則，積少成多，不設擬目。希望本套書繼續得到海內外學者的支持。

中華書局編輯部

二〇〇九年五月

目 錄

政論校注

前 言	三
凡 例	五
凡 例 附 言	三
案 語	三
闕 題 一	元
闕 題 二	元
闕 題 三	毛
闕 題 四	夫
闕 題 五	元
闕 題 六	元
闕 題 七	元
闕 題 八	元
闕 題 九	毛
佚 文	一毛
附 錄 一 歷 代 評 議	一毛
附 錄 二 崔 寔 傳	一毛

闕 題 五	元
闕 題 六	元
闕 題 七	元
闕 題 八	元
闕 題 九	毛
佚 文	一毛
附 錄 一 歷 代 評 議	一毛
附 錄 二 崔 寔 傳	一毛
闕 題 一	元
闕 題 二	元
闕 題 三	毛
闕 題 四	夫

昌言校注

前 言	三七	闕題四	三一
凡 例	三五	闕題五	三九
案 語	三五	闕題六	三三
理亂篇	三七	闕題七	三五
損益篇	三七	闕題八	三三
法誠篇	三七	闕題九	三六
闕題一	三二	附篇一	四一
闕題二	三二	附篇二	四六
闕題三	三五	佚 文	四〇
附後漢書仲長統傳	四三〇		

政論校注

孫啓治
〔漢〕崔

校 宦
注 撰

前言

中國歷史上各個君主制的朝代，無論曾經有什麼輝煌的過去，到了後期的「季世」，無一不是朝政腐朽，君不像個君，臣不像個臣，弄得民不聊生。在歷朝的「季世」中，有頭腦、有思想的士大夫知識分子，不甘心當「鄉原」隨俗、無原則地做老好人，所以總要出來說話，針砭時弊，提出自己的主張，這也是中國歷史上知識分子的傳統。所以，到今天我們還能看到歷代針砭時弊的書籍和文章。後漢後期崔寔的政論便是其中之一，雖然現在只有清人的輯本，已經看不到全帙了。

崔寔生年不詳。根據後漢書本傳，他在桓帝即位之初入朝爲郎官，此後到靈帝建寧（一六八—一七二）中病故，二十多年中當過議郎，辟舉大將軍梁冀府軍司馬，入東觀參與撰漢記，出任五原郡守，復徵入朝拜議郎，勘定五經，再出任遼東郡守（因母逝，居家服喪，實未到任），復召入朝拜尚書，從朝廷到邊郡，再從邊郡到朝廷，反復上下了兩次。崔寔在朝當官時沒有什麼作爲（他也不可能有所作爲，只是校經

撰史而已），在地方當五原太守時倒是做了兩件利國利民的事。一是五原這個荒遠邊郡（在今內蒙古包頭西）極貧苦，老百姓不會織布（案恐未必是「俗不知織績」，乃貧耳），冬天蝟縮在草堆中禦寒，他看到了心酸，便賣掉一些日常備用什物換錢，請來工匠製作紡車織機，教民紡織。二是當時鮮卑等胡掠奪邊境，邊民一年到頭忙於奔命，而他在五原整旅厲卒，嚴加防禦，胡不敢輕易來犯，抵抗胡侵的效績，常在各邊郡中名列前茅。

後漢到了桓、靈之際，也就進入如「滾雪球」般地朝着「改朝換代」結局奔去這一「加速運動」的初始階段了。朝政腐朽，吏治腐敗，百姓腐心：上則閹黨、外戚輪流把持朝政，互相傾軋又互相勾結；中則百官上下比周營私，貪索無厭；下則「朱門酒肉臭，路有凍死骨」。崔寔既做過京官，又治理過邊郡，對於朝政和民情都熟悉，這上下內外一對比，自然看出官場的種種積弊和百姓苦境的令人酸鼻。他的政論的一些片斷主要保存在羣書治要中，嚴可均說「治要專取精實，而腴語美詞芟除」。

淨盡，然于當時積弊已臚列無遺」，就是說刪汰那些官樣文章，專取實質性的議論，但當時的各種積弊已經羅列無遺。這樣看來，這個輯本基本能反映崔寔的思想了。

現在簡單地把嚴可均政論輯本九篇文章的內容介紹一下。

在第一、二篇中，崔寔說「自漢興以來，三百五十餘歲矣。政令垢斃，上下怠懈，風俗彫敝，人庶巧僞」，是這麼一個政策混亂玩忽、上下怠慢鬆懈、社會風氣敗壞、人們奸詐虛偽的局面。「且守文之君，繼陵遲之緒，譬諸乘弊車矣」，繼位的皇帝因循守舊，繼承了衰敗的朝政，就像乘着一輛破車上路。所以，「當求巧工，使輯（葺）治之」，「若遂不治，因而乘之，摧拉捌裂，亦無可奈何矣」，必須求巧匠來修理這破車，如果最終不修，就其破弊而乘之，那麼車子斷折散裂，也就無可奈何了。怎麼修理這輛破得快散的車呢？他說：「今既不能純法八世（當作「八代」），故宜參以霸政，則宜重賞深罰以御之，明著法術以檢之。自非上德，嚴之則理，寬之則亂。」他認為現在已經不能專一效法上古時代五帝三王那種「德教」之仁政，必須兼用「霸

政」，就是用「明著法術」、「重賞深罰」的手段來防範、約束臣下與民人，施行法治。他說：「且濟時拯世之術，豈必體堯蹈舜，然後乃治哉？期于補綻決壞，枝柱邪傾，隨形裁割，取時君所能行，要措斯世于安寧之域而已。」堯舜在中國遠古傳說中一直是以聖明君主形象出現的，堯舜時代也是儒家所肯定的「仁政」典範之一。崔寔並沒有否定堯舜和仁政，但他認為「蓋爲國之道，有似理身，平則致養，疾則攻焉。夫刑罰者，治亂之藥石也；德教者，興平之梁肉也。夫以德教除殘，是以梁肉理疾也；以刑罰理平，是以藥石供養也」，就是說亂世只能靠刑罰治理，不能靠道德教化，好比身體有病就要用藥，不能靠米飯魚肉治病。所以要「補綻決壞，枝柱邪傾，隨形裁割，取時君所能行，要措斯世于安寧之域而已」，即填補漏洞，糾正偏差，因時制宜，總之且做皇帝所能做的，圖個世道安寧就行，別指望效法堯舜了。

崔寔說的「夫刑罰者，治亂之藥石也；德教者，興平之梁肉也」，引起後人不少爭議，同意與不同意的都有，可參看本書附錄一歷代評議。其實從這些爭議的背後可以看出，焦點不在對亂世該不該用嚴刑峻法，而是他的話實際是在說：靠道德教

化不能治理亂世。平心而論，崔寔的觀點是偏激了些，難怪司馬光說「故崔寔之論以矯一時之枉，非百世之通義也」，王夫之說「德教不興，而刑罰過峻，即以施之殃民病國之奸勢且中潰。寔乃曰『德教除殘，猶以梁肉治疾』，豈知道者之言乎？」（並見附錄一）。但同時問題也就來了，道德教化能不能在亂世中推廣，並取得效果？我們看，崔寔在第四篇中談到官失信於民的事。他說官家對待老百姓很不講道理，比如王室雇用工匠，先是引誘他們來幹活，等東西做完了卻不給工錢。老百姓在宮門前哭告，不理睬。等了好幾年，這才發下工錢，還說是「拖欠的」，只給十分之三。誰拖欠的？倒要該得工錢的老百姓負責？這且不說，還把宮裏一些破爛東西，比如太監的舊帽子、破舊的車輿，折價當成工錢給老百姓。這些破爛東西，百姓不能修又不能用，賣也沒人要，這算什麼道理？後來老百姓就有了戒懼心，到處逃竄不肯應官家招募。於是乾脆把老百姓抓來，強逼他們幹活。老百姓心裏不樂意，自然就消極怠工，結果做出來的東西質量低劣不耐用，反倒浪費了許多財物。崔寔說：「上爲下效，然後謂之教。上下相效殆如此，將何以防之？」意思是上面的人怎麼做，下

面的人就跟着學，這就是身教。上面先失信於百姓，百姓就以虛假對待上面。上下互相虛假對待，怎麼防範各種弊病呢？那麼，老百姓對官家的「身教」已經失去信任，「德教」的基礎還存在嗎？誰信你的「德」，聽你的「教」？

從上面所舉官失信於民的例子看，崔寔對當時存在的問題是有具體瞭解的。

在第五篇中，他指出監督和製作兵器的官員和工匠私挪扣減公款、盜料省工，「貪饕之吏競約其財用，狡猾之工復盜竊之，至以麻枲被弓弩，米粥雜漆，燒鎧鐵淬醯中，令脆易治。鎧孔又褊小，不足容人。刀牟（應作「矛」）悉鈍」，用鬆散的麻線代替緻密的絲綫來纏繞加固弓身，用摻米粥的雜漆代替清漆塗刷弓身以防水浸；鎧甲的鐵葉用醋淬火使之脆軟易打造，而鎧甲尺寸又不足，不稱身；刀和矛都是鈍口的。崔寔說邊境的老百姓爲了抵抗胡侵，都自己打造兵器，而不肯用官方偷工減料的兵器。在第七篇中，崔寔說到吏俸，尤其是下層官吏的俸錢太薄，造成受賄和瀆職問題。他算了筆帳，一個縣令月俸粟二十斛，錢二千文，每月要付給僕從傭錢一千文，食肉需五百文，薪炭鹽菜等雜費又五百文，主僕二人月食粟六斛，剩下的粟祇能供

養馬，哪有餘錢供四季衣被、祭祖、應酬賓客等之需？更談不上接養父母妻子了。他說：「今所使分威權、御人民、理訟獄、幹（管）府庫者，皆羣臣之所爲，而其奉祿甚薄，仰不足以養父母，俯不足以活妻子。父母者，性所愛也；妻子者，性所親也。所愛所親方將凍餒，雖冒刃求利，尚猶不避，況可令臨財御衆乎？是所謂渴馬守水，餓犬護肉，欲其不侵，亦不幾矣。」地方上治理百姓、掌管府庫、審理案子的就是這羣縣吏，而他們自己俸錢甚少，都養不起父母妻子，爲了親人衣食求利，雖面對刀刃都敢上，何況讓他們治民理財？豈不等於讓渴馬守水、餓狗守肉嗎？要他們不侵佔公產民財，那是沒指望的，「于是則有賣官鬻獄、盜賊主守之奸生矣」。

但當時尤其嚴重的是，靠兼併土地發展的豪族地主大莊園經濟日益壯大（莊園規模之大，幾乎成了自給自足的經濟獨立體），大量失去土地的自耕農墮入佃農、農奴和流浪失業者的苦海中，促成社會貧富極度分化。後漢書桓帝紀就記載，元嘉元年到永壽元年幾年之間，就先後鬧飢荒，出現「民相食」的慘事。而另一個世界呢？豪族地主卻花天酒地，燈火樓臺，笙歌院落，其奢侈糜爛，用崔寔的話說，就是「侯服

王食，僭至尊，踰天制矣」，已經過着王侯般的生活了。後漢王符潛夫論和仲長統昌言都極力斥責當時奢侈無節制的社會風氣，崔寔也不例外。他在第三篇中針對奢侈風氣提出「三患」。他說「普天率土莫不奢僭者，非家至人告，乃時勢驅之使然」，天下到處都奢侈過度，不是挨家挨戶去勸說造成，而是時俗驅迫人們這樣去做的（比如互相攀比成風）。他說：「律令雖有輿服制度，然斷之不自其源，禁之又不密，而欲絕之爲實（爲實，即如實）？」服飾和車馬儀仗雖有制度規定，但不從根本上去斷絕違制，禁令又不嚴，那還想真正杜絕奢侈之風氣嗎？這是「一患」。「且世奢服僭，則無用之器貴，本務之業賤矣。農桑勤而利薄，工商逸而入厚，故農夫輟耒而彫鏤，工女投杼而刺繡。躬耕者少，末作者衆，生土雖皆墾乂，而地功不致，苟無力穡，焉得有年？」財鬱蓄而不盡出，百姓窮匱而爲姦寇，是以倉廩空而罔圉實」，世尚奢侈，則華麗而與實用無關的物品價就貴，作爲本業的農產品價就廉，農桑勤苦而利薄，工商暇逸而利厚，所以農夫放棄種地，織女放棄織布，都去從事雕刻刺繡。土地開墾了沒人種，農業投入愈少，百姓就愈窮困乏食而迫爲盜賊，結果糧倉空空而牢

獄人滿。這是「二患」。侈費厚葬是當時侈靡風氣的一個極端的表現，豪族地主生則享盡人間富貴，死也要大出鬼界風頭，「至用轎梓黃腸，多藏寶貨，饗牛作倡，高墳大寢」，以天子用的梓棺柏櫬入殮，隨葬大量寶物，殺全牛以奠祭（古代重農，非遇國之大事，禁宰耕牛），唱挽歌以送喪，墓地起高墳、建大殿。在當時侈靡風氣下，人人都羨慕如此風光的場面，弄得攀比成風，一般人家寧可節衣縮食，也要把親人喪事辦得風光些，好在人前出出風頭，於是「念親將終，無以奉遺，乃約其供養，豫修亡歿之備，（不顧）老親之飢寒，以事淫法之華稱，竭家盡業，甘心而不恨。窮院既迫，起爲盜賊，拘執陷罪，爲世大戮」。寧可減省老親的贍養，預先置辦送喪之物，不顧老親生前飢寒，但求死後人前風光的虛名，弄得傾家蕩產而心甘不悔，結果迫於窮困而爲盜賊，身陷刑獄，反遭大辱。崔寔說，因爲這種侈費厚葬風氣，「故在位者則犯王法以聚斂，愚民則冒罪戮以爲健（爲了出風頭而甘冒犯罪之險）。俗之敗壞乃至于斯，此天下之患三也」。